

## 必也正名乎？

楊儒賓\*

教育部底下有一個名為「我國學科標準分類修正研究計畫研究小組」的編制，也許是臨時編制，在今年四月中旬發了一封電子郵件給國內大學各系所學程，對新的學科標準分類作調查，附有新版學科分類架構及簡介，並表示「業經專家諮詢與統計處會議討論後，進行架構調整。請依據新的架構，再次確認學科分類的妥適性。」改名換姓，重新登記戶口，顯然不是小事，教育部處理的方式則顯然不是當成大事。我國一向是公文書氾濫的國度，大小文書傳多了，輕重緩急，牛驥同一皂，當事者如果不特別留意，事情很容易就滑過去，或者說：被唬弄過去。根據郵件所附資料顯示，原來我們學科中文系的名稱在「調查」後，被「修正」了，中文系此後要被劃歸到人文學門語文學類底下的「華語文」此一細學類。和我們此一細項類並稱的還有「本土語文類」，包含臺語、客語以及原住民語等。

這一次新的調整據說已經過詳細的諮詢作業，開過公聽會，而且據說沒有特別的政治涵義。但在先前的作業中，顯然國內廣大的中文學門的師生都不曉得自己的學科已經被重新定位了。等事情快瓜熟蒂落時，還好東華大學中文系首先注意到政權變了，知識也快「改朝換代」了，後山雞先啼，發現者再透過臺灣中文學會與各系所正式的行政管道向上反映<sup>1</sup>，「中國文學」（簡稱中文）這個學科的名稱歸類的問題，才從模糊中被召喚出來，成了一個值得討論的問題，事實上卻是一個當事者不受尊重，因而被迫不得不討論的問題。我們現在的政權施政有些特殊的風格，往往是有事無事化，無事偏偏要有事化，「中國文學」這個名稱需要重新歸類，不知道是誰提的？怎麼樣成為一個公共的問題？它如何提出後經過什麼管道才被教育部承認是一個問題的？

任何學科都不是天生自然的，名稱與內容都在演變中，學科的名與實不是

\* 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sup>1</sup> 臺大中文系、東華中文系收到此調查案郵件時，除了與臺灣中文學會共商對策外，已先透過管道向教育部反應不妥了。

聖牛，沒有不能動的道理。教育部要更改，不妨轟轟烈烈地行文國內各大學中文系所，以公開化的過程、公正的程序、行公共議題制定之實。臺灣解嚴已經三十年了，即使依執政黨的標準，行憲至少也三十年了，公共政策怎麼制定，怎麼推行，早已有一套 SOP 的程式，行之多年，不必為善不欲人知。

中文學門雖然是國內學科中極古老（或許是最古老）的學科，但中文學門中人的腦袋並沒有那麼頑固不化，「中國文學」的名稱如何界定，不是沒有討論或改變過的。如系所名稱的「中文」與「國文」並稱，在國內已有長久的歷史。「中文」與「外文」合併，成為單一的文學系所，清華大學也曾嘗試過。至於中文的領域分化為研究與實用（含創作）兩部分，從早期的文化大學以至當下的東華大學，也是不斷有人嘗試。至於「中國文學」的「文學」究竟是該取我們目前狹義的文學，亦即以形象思維為核心的「文學欣賞」、「文學創作」那種意義的「文學」？或者是《論語》所用的「文學：子游、子夏」的那種「文章博學」意義的「文學」？事實上已討論了上千年之久，至今也仍是個有知識含量的學術問題。但不管論「中文」之名或實，上述的爭執基本上都是學術的議題，而且是在中文學界內部產生的議題。不像此次教育部委託「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對一個位階平行、資格更老的系所指點江山，正名制憲，要求改名稱為「華語文細學類」，並且與本土語文的細學類，一邊一國。

臺灣中文學會鑑於改名換姓，茲事體大，因而於本年 6 月 17 日假臺師大召開一場真正的公聽會「國語文與國家政策」座談會，當日與會者的發言一面倒地反對教育部即將推行的「正名」運動，事實上連一位贊成教育部提案的人都沒有。中文學門老大慣了，學門中人通常勇於任其他事，怯於公議。但當日與會者難得地對教育部的規劃期期以為不可，沒有人讀得懂教育部新名稱的學術理由。首先，中文學門從原來的人文科學類劃歸到語文類，這個劃分就極端的外行。語文誠然是目前國內各中文系教研的重要領域，但同樣重要的至少有學術思想的部分，任何對國內中文學領域不陌生的人都知道：中文系核心的成分是古典學，它的領域和傳統分類的經、史、子、集的轄區高度重疊，知識的分化不明顯。中文系一旦劃歸為語文類，系所裡相當比例教經學、子學的老師自此頓失戶口，流離失所，爾後只能寄人籬下。

其次，「華語文」這個詞語誠然不是陌生的語彙，但現在的「華語文」一詞主要是「華語文教學」之類的用法，是對著外國人學習華語而成立的機制，其地位約等於國外各大學普遍見到的「語言中心」的位階，這是從外部的、區域研究性質的、實用導向性質的觀點而成立的一種用法，一個學門不會自我異化到這種自我矮化的「高度」。縱使現在國際上有 Sinophone 的聲音，當代海外重要漢

學家史書美、王德威兩位教授都參與這場現實感極濃的學術之爭。但這種華語系文學的概念基本上用在近代文學的範圍，區域與中文學門的內涵頗有差距，而且這個理論只是一種仍在進行中的假說——學術界的假說何限？焉能以偏概全？又焉能以一個新興而有待發展的論點當成學門同仁共享的共識。

新修正的學科標準分類最令人不解的，還不在於上述兩點，而在於「華語文」與「本土語文」類的並置，兩者彷彿有本體論上的區分。這種本質主義的界定顯然是非學術性的。無疑地，現在通行的「臺灣文學」、「客家文學」或「華語教學」，就語言而言，全屬漢語系；就文字載體而言，全屬漢文傳統。如果有意者有意正名，創造新的「國語文學」，他至少當正視臺語、客語口語系統與書寫傳統的聯結之脆弱，如果硬要比較，我們可以直白地說：臺語與臺文、客語與客文的一致性，還不如吳語與吳文、粵語與粵文的關係。我們這群不懂吳語、粵語的人至少還可看到像《海上花列傳》這種純用漢語書寫的吳語文學，也看到專門寫給粵語人口看的粵語報紙，雖然這種作品對非母語的人而言都是有字天書，有看沒有懂。有志者，事竟成，筆者當然不排斥學者如果有意打造「本土語言」的書寫系統，在各種外力加持之下，很難講沒有成功的機會，「本土語文」也許真可茁壯以脫離母體。但就理性地從學術的觀點看，脫離可實踐的歷史脈絡，硬要將「華語文」與「本土語文」並列，顯然想入非非，玄之又玄。

如果不是學術的理由，一般人最容易想到、而且主事者通常也最會否認的理由就是政治的理由。政治的理由不是不能提，沒有必要躲避。但政治的理由如果可以成立，至少也要是個理由，可以公開的討論，不能蠻幹。「華語文」與「本土語文」並列現象是那麼赤裸裸，旁觀者很容易想到的直覺反應：難道「華語文」是「非本土」的嗎？「本土」是誰界定的？當日臺灣中文學會召開的座談會，幾乎每一位發言者都發出了同樣的嘆息！與會者很難想像：一個號稱最會溝通的政權，難道沒有想到將「華語文」與「本土語文」並列的嚴重撕裂後果嗎？不管是對境內或是對兩岸而言，「中文」改名會引發嚴重的後續效應，乃是再明顯不過的事實。當一個口口聲聲將「兩千三百萬臺灣人民」掛在口中的政權，它面對著島內使用最廣、也是正式場合使用的官方語言，同時也是許多人使用的母語，偏硬要將「華語文」從本土語文裡劃分開來，不知所為何來？所言何事？如果一個重要的議題提出來後，主事者說得不清不楚，做得不乾不脆，還不如什麼事都沒發生過。

臺灣的處境艱難，任何人、任何政黨執政，原則上都當追求全民最大的公約數，不必引發意料外或意料中的戰火。名者，實之賓，語言是精神表達的器官。隨便更換一個古老學科的屬性不是小事，中文系變為華語文學系不會只是

像季節換裝一樣，一脫了事。中文是國內人文創造最重要的資源，不管是哲學、歷史、藝術甚或社會科學，其表達方式都脫離不了漢字此一載體，背後都會牽連出漢文化此一偉大的傳統。漢字及漢語承載的文化是經營臺灣、永續臺灣萬世不替的基礎，知識的性質如此，任何政黨上臺，這種結構性的因素不會改變。我們不敢要求教育部對中文學門如何公平，但為臺灣計，我們希望教育部不要撕毀我們後世子子孫孫永續發展的根基，手不要伸得太長。

## 後記

教育部的「新版學科分類架構」草案公布後，引發中文學界同仁極大的反彈，教育部從善如流，不再堅持新案，並說明其改編是依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制定的「國際教育標準分類」的規定而來。教育部的撤案顯然只是見苗頭不對，暫時熄火而已。教育部的草案明顯地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學術性的學門分類轉化為政治族群的分類，移花接木，這樣的說明不會比沒有說明更好。教育部原案另外可議之處在於將「中文」學門的知識由「人文」轉往「語言」，忽略了本學門古典教育的精神，無視於當事者的權益。中文系即使有病，任何大手術都是要經由當事者或家人簽字同意，才可進行的，改名歸類，重新登記戶口，最好由學門內部提案，尋得共識，教育部不必太見義勇為。

洪堡特（Humboldt）論大學教育的特質時，很注重一項核心的價值理念，此即免受無謂的干擾。此次教育部提的「新版學科分類」，就是典型的無謂的干擾。即使我們用最大的善意體諒教育部的苦心，這個案子仍然作了極壞的示範。臺灣的政治文化喜歡大有為，任何大大小小的新官上任，總喜歡改舊章，出新花樣，人人都是大刀闊斧的王安石，沒有人願意作尊重體制的曹參。新官上任都喜歡講自己創新的政見，下臺都喜歡突顯自己開創出的偉大數字，正常的文官體制成了官員的實驗室，好像以往的官員都是尸位素餐似的。教育、文化領域是有累積性的，新官何妨清靜為天下正，不強生事，百姓皆謂我自然。